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FOODS LIMITED
中國食品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06)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食品有限公司(「本公司」)謹定於2026年6月9日(星期二)上午10時正以電子方式透過Vistra卓佳電子投票系統<https://evoting.vistra.com/#/login>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

普通事項

1. 考慮及採納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2. 宣派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54元。
3. 選舉宋亮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4. 選舉唐強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5. 重選慶立軍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6. 重選李鴻鈞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7. 重選梁家麗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8. 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董事的酬金。
9. 續聘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特別事項

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

為普通決議案

10. 「動議：

- (a) 在下文(c)段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額外股份(「股份」)(包括任何自庫存出售或轉撥的庫存股份)或可兌換為股份之證券或購股權、認股權證或可認購任何股份之類似權利，以及作出或授出可能須行使該等權力之要約、協議及購股權；
- (b) 本決議案(a)段之批准將附加於董事獲得之其他任何授權，並將授權董事於有關期間內作出或授出將會或可能需要於有關期間結束後行使上述權力之要約、協議及購股權；
- (c) 除因：
 - (i) 供股(定義見下文)；
 - (ii) 本公司所發行的認股權證或其他可換股證券的認購權或換股權按其條款被行使；
 - (iii) 本公司任何購股權計劃或類似安排下的認購權被行使；

- (iv)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公司細則**」)任何以配發股份代替股份的全部或部份股息的以股代息計劃或類似安排；
- (v) 於上述任何購股權、認股權證或其他證券授出或發行日期後，有關股份的認購價及／或應認購的股份數目於行使該等購股權、認購權、認股權證或其他證券相關權利時的任何調整，而該等調整乃按照該等購股權、認股權證或其他證券的條款而作出或預期作出；或
- (vi) 本公司股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作出特定授權；

而配發者外，董事依據本決議(a)段的批准而配發、發行或以其他方式處理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配發、發行或以其他方式處理(不論是否依據購股權或其他方式而配發)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提呈當日已發行股份(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總數的20%，而該批准亦須相應地受此數額限制；及

- (d)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乃指由本決議案通過當日至下列三者之中最早日期止的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
- (ii) 公司細則或任何適用法例規定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須予舉行的期限屆滿；及
- (iii) 本決議案所指的授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由股東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之日；

「**供股**」乃指董事向於指定紀錄日期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所列股份持有人提呈按其當時持股比例須於限定期間內行使的售股建議(惟董事有權基於任何在香港以外任何地區的法律或任何監管機構或證券交易所的規定而產生的任何限制或責任而作出任何視為必需或適當的取消零碎股份在此方面的權利或其他安排)。」

11. 「動議」：

- (a) 在下文(c)段規限下，一般性及無條件批准董事於有關期間內(定義見下文)行使本公司之全部權力，根據所有適用香港及百慕達的法例、法規、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公司細則及經不時修訂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或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聯交所就此目的而認可股份在其上市之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回購本公司之股份；
- (b) 本決議內(a)段的批准可附加於董事所獲得的任何其他授權內；
- (c) 根據本決議(a)段的批准而本公司獲授權可於有關期間內回購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的已發行股份(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總數之10%，而本批准亦須相應受此數額限制；及
- (d)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乃指由本決議案通過當日至下列三者之中最早日期止的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
- (ii) 公司細則或任何適用法例規定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須予舉行的期限屆滿；及
- (iii) 本決議案所指的授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由股東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的日期。」

12. 「**動議**待召開本大會之通告第10及11項所載決議案獲通過後，根據上文第10項決議案授予董事配發、發行及以其他方式處理額外股份之一般性授權擴大至加上本公司根據上文第11項決議案授予之授權而回購之本公司股份數目，惟該加上的數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之已發行股份(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總數之10%。」

承董事會命
中國食品有限公司
主席
慶立軍

北京，2026年5月8日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以上代表出席，並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如有)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公證副本，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3. 倘屬聯名持有人，則排名首位之持有人之投票(不論親身或由受委代表投票)將獲接納，而其他聯名持有人概無權投票。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以股東名冊所登記有關聯名持有人的排名次序為準。在任何股份的聯名登記持有人情況下，僅會向聯名持有人提供一組登入用戶名及密碼。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均可透過Vistra卓佳電子投票系統出席於股東週年大會或於會上投票，並就該等股份行使其權利，猶如其為唯一的權利擁有着。
4.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透過Vistra卓佳電子投票系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其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撤回。
5. 為釐定股東出席將於2026年6月9日(星期二)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於2026年6月4日(星期四)至2026年6月9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確定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資格的記錄日期為2026年6月9日(星期二)。為符合資格出席並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所有辦理登記的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6年6月3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6. 為釐定股東獲派建議之末期股息之權利，本公司將於2026年6月17日(星期三)至2026年6月18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除淨日為2026年6月15日(星期一)。為符合資格獲派建議之末期股息，所有辦理登記的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

遲須於2026年6月16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7. 本公司將使用Vistra卓佳電子投票系統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以允許股東從任何可接入互聯網之地方，以方便高效的方式於網上參加股東週年大會。股東將能夠透過手機、平板裝置或電腦觀看實時視頻直播、參與投票及以書面形式向股東週年大會提交問題(亦可選擇透過本公司指定的撥號設施，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問)。

其股份透過銀行、經紀、託管人或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在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持有的非登記股東亦可於網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及提交問題。就此而言，彼等應直接與其銀行、經紀或託管人(視情況而定)商討以作出必要安排。

8. 如需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進行網上投票，股東可參閱網上會議用戶指南(可透過訪問超連結或掃描本公司通知信函上印有的二維碼獲取)以了解詳情，該通知信函將於稍後以郵寄方式寄發予登記股東。倘對上述事項有任何查詢，請透過熱線(852) 2980 1333於上午9時至下午6時(星期一至星期五，香港公眾假期除外)聯絡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9. 根據本公司公司細則的細則第75條，股東週年大會上的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
10. 倘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超強颱風引致的「極端情況」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上午8時正或之後任何時間生效，則股東週年大會將自動延期。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網站www.chinafoodsltd.com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刊發公告，通知股東重新安排的大會舉行日期、時間及地點。

於黃色或紅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期間，股東週年大會將如期舉行。於惡劣天氣情況下，股東應因應自身情況自行決定是否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11. 於本通告內，對單一性別的提述包括兩種性別，對單數的提述包括眾數，反之亦然。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慶立軍先生為董事會主席及非執行董事；展在中先生及唐強先生為執行董事；陳剛先生及宋亮先生為非執行董事；以及李鴻鈞先生、莫衛斌先生及梁家麗女士(銀紫荊星章)為獨立非執行董事。